

檔 號：STA 0502
保存年限：5

電子公文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函

地址：10066臺北市南海路47號
承辦人：胡雅娟
電話：02-23110574分機251
傳真：02-23894822
電子郵件：ruth@linux.arte.gov.tw

第二層決行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擬：轉知本校學生社團采拉美術社，並公告周知。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藝視字第10300032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學務處 黃國強
約用組員
103.09.30

學務處 侯東成
秘書

陳皆偉
103

教授兼 吳明烈
學生事務長
103.10.06

代為
決行

主旨：有關「103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館103年6月16日藝視字第1030002091號函諒達。
- 二、旨揭比賽，請逕自本館網站 (<http://www.arte.gov.tw/>) 最新訊息，或臺灣藝術教育網本比賽專網「比賽實施要點」中下載相關表件。
- 四、各類組每校選送作品不得超過10件，可由參賽者或學校自行下載報名表，惟須由學校統一造冊，並加蓋學務處戳印後寄送。
- 五、請於103年11月3日至11月7日之收件日，將作品清冊電子表單及光碟、決賽報名表及退件保證書（各2份，均須蓋印）送達收件地點「郵政博物館6樓特展室（臺北市重慶南路2段45號）」，未經學校彙送列冊之作品，歉難受理。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教育部

103709/24
09:40:20

學生事務處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03年9月24日暨收文總字第 10300(206) 號



裝

訂

線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side, possibly a page number or title.

Red rectangular stamp with Chinese characters.

Red rectangular stamp with Chinese characters.

Faint handwritten text in the center of the page.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side, possibly a page number or title.

Red rectangular stamp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Large, faint rectangular stamp or signature area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